

公司代码：600753

公司简称：庚星股份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除虞丽新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虞丽新董事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2023 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与关联方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存在大额逾期现象，就该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的评估，信用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合理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4 年 1-6 月，公司与关联方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继续因关联交易形成新的大额逾期账款。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逾期应收账款 5974 万元，截止 8 月 20 号已收回其中 1481 万元(相关数据未经审计)，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计提 1%的坏账准备是否合理，本人同样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依据。故无法对公司半年度报告做出承诺。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赵晨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明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雯瑶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临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庚星股份	指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中庚集团	指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浙江海歆	指	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星庚	指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	指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星庚	指	福州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星庚石化	指	星庚（宁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星庚凯润	指	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敏声	指	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
共青城星泰	指	共青城星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庚星	指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庚云	指	上海庚云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庚星	指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庚云互通	指	上海庚云互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伟天腾达	指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伟中	指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南鹰	指	上海南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杭州庚星	指	杭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庚云	指	福建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瑞善	指	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庚星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GEN-S POWER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SP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晨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秀新	彭东冉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中庚环球创意中心1号楼33层	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中庚环球创意中心1号楼33层
电话	021-33887076	021-33887076
传真	021-33887073	021-33887073
电子信箱	IR@gengstar.com	pengdongran@gengstar.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成立时，注册地址为“河南省民权县府后街22号”； 2013年8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商丘市淮阳区神火大道99号悦华大酒店25层”； 2015年10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商丘市民权县人民路东段南侧盛世名门三号楼1单元1002室”； 2016年2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99号悦华大酒店25层”； 2019年5月，注册地址变更为“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中庚环球创意中心1号楼33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2
公司网址	https://www.gengstar.com/
电子信箱	gxgf@gengstar.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庚星股份	600753	东方银星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3,438,081.95	209,413,828.23	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88,380.57	-19,741,174.56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5,877,923.59	-19,635,716.6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3,822.76	78,013,805.94	-115.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875,538.89	235,643,065.60	-14.75
总资产	358,525,754.04	460,498,849.23	-22.1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9	-0.086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9	-0.086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6	-0.08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6	-7.14	减少9.62个百分 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4	-7.10	减少9.34个百分 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250.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5,734.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709.08	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6,818.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10,456.9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仍为煤炭（含焦炭）等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并推动战略转型相关工作逐步落实，包括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充电智慧平台开发与充电运营服务筹备等。

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是基于已建立的评审系统，筛选出处于大宗商品产业链核心地位、在细分市场具有长期竞争优势的企业作为战略合作方，并为战略合作方及其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

公司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为：先期依托股东与战略合作方提供的优质场地，投建运营充电场站，基于智慧充电平台聚合的信息数据，打造多种服务业态共生的充电产业服务生态圈，致力于为新能源汽车用户提供“充、换、检、修、汽车美容等”全方位、一体化的“车服务”，获取运营收入。

（二）公司所属行业情况说明

1、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

2024 年以来，煤矿安全事故时有发生，煤矿安全生产形势严峻，煤炭安全生产压力凸显。2 月，《煤矿安全生产条例》公布，确立了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原则，强化了企业主体责任。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上半年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 22.7 亿吨，同比下降 1.7%。对于炼焦煤，在供给端，受山西查超产、安监严格等影响，2024 年上半年炼焦煤供给有所收缩。在需求端，炼焦煤的下游主要是钢铁行业，而钢铁行业的下游需求主要来自于房地产。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上半年我国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施工面积 69.68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12.0%。其中，住宅施工面积 48.74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12.5%。房地产市场的需求萎缩导致钢铁需求不足，进而带动对于炼焦煤的需求下降。2024 年上半年炼焦煤价格震荡下行，一季度价格持续下行，进入二季度后，市场整体需求有所回升，到 4 月中旬后，炼焦煤价格开始逐步走强，但炼焦煤价格 2024 年上半年整体仍处于震荡下行区间。

2、新能源充电桩行业

受益于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不断提升，新能源汽车保有量也在快速增加。根据公安部数据，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全国汽车保有量为 3.45 亿辆，其中新能源汽车保有量 2472 万辆，我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占汽车总保有量的 7.18%。今年上半年，汽车行业迎来了一系列利好政策的支持。3 月底，商务部等 14 部门印发《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汽车“以旧换新”，力争到 2025 年实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乘用车加速淘汰。同时，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了《关于调整汽车贷款有关政策的通知》，进一步降低了购车的门槛和综合购车成本。根据乘联会数据，2024 年上半年我国狭义乘用车销量为 984.1 万辆，相比于去年同期增长 3.3%。其中新能源汽车销量 411.1 万辆，相比于去年同期增长 33.1%，2024 年上半年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突破 40%，渗透率继续向上提升。

充电基础设施是新能源汽车重要的基础配套，车主在从传统的燃油车转向新能源汽车时，充电是否快速、便利是其是否选择新能源汽车的重要指标之一。新能源汽车充电运营行业在经历了早年由补贴与政策推动的时期后，当前充电运营企业更加从消费者角度出发，以提供更加快速、优质、安全的充电体验来提升自身的竞争力。2023 年 1 月，工信部等八部门发布《关于组织开展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共领域新增及更新车辆新能源占比力争到 80%，新增公共充电桩（标准桩）与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数量（标准车）比例力争达到 1:1，试点期为 2023-2025 年。布局更加完善的充电基础设施、提供更加优质的充电服务是新能源汽车行业能够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随着近年来国产新能源品牌的强势崛起，国内消费者对新能源汽车的接受度正在变得越来越高，特别是在部分一线和强二线城市，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已接近或突破 50%。新能源汽车的热销与充电基础设施的发展相辅相成，互相促进，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与保有量的逐步攀升也将持续催生出更加多元、更高要求的充电服务需求。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产业链优势

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集中于焦煤、焦炭等“黑色系”煤化工相关品种。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与各战略合作方保持长期合作关系，通过不断地探索和改进，形成了比较完整的产业供应链条，能够为核心企业产业链上下游优化资源配置，强化核心企业在需求供应两端的响应能力，降低交易成本，加速产业链内周转，实现合作共赢。

（二）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积极调动管理团队和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始终将团队建设与员工成长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工作之一。公司努力完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根据战略目标动态调整，进一步增强团队凝聚力，激发员工创造力，倡导实现自我价值，与公司共同成长。

（三）资源整合优势

充电桩投建高度依赖于场地、电网容量、工程管理经验等，中庚集团具有多年地产行业投拓、工程管理经验，自有物业及场地资源丰富，其积累的地产、酒店战略伙伴资源能够实现与公司充电业务的协同合作，有助于公司快速锁定场地资源，加快项目建设与投入运营的进度。公司借助中庚集团自有/管理物业规模，以及多年积累的地产行业投拓、项目管理经验、战略合作资源，切入新能源电动汽车公用充电领域，并逐步深化战略转型。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在主营业务方面，公司业务仍然聚焦于焦煤、焦炭等“黑色系”煤化工相关品种。依托专业团队在煤化工行业的多年深耕经营、利用渠道优势，整合行业优质资源，为核心客户提供多样化的合作模式。2024 年上半年受炼焦煤价格下降、下游有效需求不足等市场因素影响，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规模有所下降。2024 年 1-6 月，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13,374,136.79 元，同比增加 1.89%。

在战略转型方面，公司紧密围绕“双碳”产业的总体发展目标，坚持公司作为“双碳”服务运营商的战略定位，稳步推进公司从传统旧能源向新能源逐步转型。当前公司充电运营场站已在上海、福州、杭州、漳州和泉州等地开业运营，公司充电场站通过精细化管理、持续推出的特色活动，不断提升庚星能源品牌形象，报告期内，公司充电枪利用率持续提升，公司旗下充电运营品牌“微储充”用户注册数也持续攀升。该业务尚处于有序推进阶段，2024 年 1-6 月，公司充电运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9,782,108.33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4.38%。

综上，2024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438,081.95 元，同比增加 6.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6,588,380.5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847,206.01 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3,438,081.95	209,413,828.23	6.70
营业成本	222,027,880.12	205,621,837.81	7.98
销售费用	10,567,128.41	2,282,801.46	362.90
管理费用	22,165,879.41	19,243,340.40	15.19
财务费用	1,606,463.53	-150,985.5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3,822.76	78,013,805.94	-11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0,041.75	-21,853,628.6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615.61	-12,993,420.50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充电桩业务运营需要，人员工资等成本较上年同期上升。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转型，充电桩业务人员增加导致人力成本、办公租赁等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充电桩业务租入的场地确认的租赁负债对应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充电桩业务开展导致人员工资、办公租赁等各项成本、费用上升，同时本期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宁波星庚以现金收购星庚凯润少数股东股权支付收购股权款，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2,157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年同期星庚凯润向少数股东宁波中凯润分红，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299.34 万元。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927,678.57	4.16	38,533,927.47	8.37	-61.26	主要系本期公司业务转型，资金持续投入
应收票据	2,813,886.92	0.78	27,000,000.00	5.86	-89.58	主要系期初存在较多已背书未到期、已贴现未到期的中小银行承兑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11,116.77	0.00	9,000,000.00	1.95	-99.88	主要系本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款项	25,997,847.38	7.25	255,669.57	0.06	10,068.53	主要系预付采购款，供应商尚未发货
存货	2,029,623.19	0.57	27,221,151.37	5.91	-92.54	主要系期初发出商品本期已完成结算
其他流动资产	9,457,316.15	2.64	6,415,805.06	1.39	47.41	主要为新业务持续开展，进项税留抵增多
固定资产	40,770,695.06	11.37	25,840,002.02	5.61	57.78	主要系本期新增充电桩场站资产

在建工程	3,221,351.19	0.90	5,059,661.36	1.10	-36.33	主要系期初充电桩业务投建在本期转固定资产
短期借款	2,002,375.00	0.56	12,002,375.00	2.61	-83.32	主要系期初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的中小银行票据到期终止确认
合同负债	5,084,849.42	1.42	28,128,768.42	6.11	-81.92	主要系大宗业务收到的预收款项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2,546,417.40	0.71	4,189,197.67	0.91	-39.21	主要系期末尚未发放的人工费用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736,337.87	0.21	9,539,646.39	2.07	-92.28	主要系上年四季度税金在本期已缴纳
预计负债	388,733.44	0.11	-	-	100.00	报告期对未决诉讼进行了合理预计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共青城星泰、星庚石化已完成工商注销手续，详情请参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9日、2024年4月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等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武汉敏声继续实施战略轮融资，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持股比例降至2.02%（最终以实际工商变更为准）。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宁波星庚	供应链管理	4,000.00	100	29,138.03	7,983.72	14,947.83	-28.19
星庚凯润	供应链管理	5,000.00	100	5,598.44	5,544.48	0.96	-21.25
上海星庚	供应链管理	1,000.00	100	2,551.11	-928.44	6,388.62	-181.48
上海庚星	充电桩	3,000.00	100	9,516.55	-2,738.62	644.24	-2,195.44
武汉敏声	集成电路芯片研发、制造与销售	2,321.00	2.02	66,407.13	48,713.89	678.36	-13,102.56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包括焦煤、焦炭等黑色系大宗商品，易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经济周期性波动将直接影响房地产、钢铁等产业的产量，间接影响上游原材料的消耗量，进而影响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市场的需求，以及上游大宗商品的价格。当前国际局势动荡，国内经济增长开启新旧动能切换，整体需求放缓，经济复苏压力加大，下游客户受到不同程度的冲击，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环保政策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及客户所在的煤炭、钢铁行业是较为典型的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在国家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背景下，安全、环保政策趋严，上下游企业出现限产、停产情况。对公司客户的需求将造成极大冲击。随着国家对环保重视程度的不断提高，地方政府加大政策出台的速度与力度，若公司客户、供应商无法符合国家对环境治理、生态保护、减少排放的要求，其产能、需求都将面临不确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信用风险

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在业务开展期间，公司与客户及供应商之间的交易会产生较多的往来款项，且可能存在交易金额较大的赊销交易。本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 131,259,691.42 元，占期末总资产比例为 36.61%，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或存在合作方履约困难的情况，将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如期足额收回应收账款，公司会面临坏账损失和流动资金短缺的风险，对公司资产质量以及财务状况将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4、未来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达预期的风险

目前部分消费者在选择新能源汽车时还会因为续航和充电的便捷性有所顾虑，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已经超过 35%，但目前新能源汽车的增速相较于前几年有所放缓，且纯电车型增速开始放缓。面对宏观经济、行业竞争等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增长缓慢的风险。

5、转型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仍处于传统行业，与目前尝试转型的领域存在较大差异，面临跨行业经营管理以及资源整合的巨大挑战。报告期内，公司虽已在新能源充电运营领域取得一定进展，但未来实际经营中仍会面临诸如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可能出现转型未达预期导致投资亏损的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22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3 月 23 日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5 月 21 日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4 日	www. sse. com. cn	2024 年 6 月 25 日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审议未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薪酬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薪酬情况的议案》及《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审议未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赵晨晨	董事长、董事	选举
梁衍锋	董事长、董事	离任
倪建达	董事	离任
汤永庐	董事	离任
徐红星	董事	离任
杜继国	董事	离任
封松林	独立董事	离任
张立萃	独立董事	离任
张秀秀	独立董事	离任
吴国	监事会主席、监事	离任
徐鹏	董事	选举
蒋彬彬	董事	选举
雷安华	董事	选举
张燕	董事	选举
王锡伟	独立董事	选举
虞丽新	独立董事	选举

黄国云	监事	选举
孙将华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赵晨晨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等相关公告。

2、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海歆自行召集，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4年7月31日召开，经审议表决，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发生变更，详情请参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1日、2024年8月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等相关公告。

3、公司于2024年8月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议案》，选举赵晨晨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4、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孙将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等相关公告。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并推动向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转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庚集团	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东方银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	2017年4月6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庚集团/梁衍锋	尽量避免与东方银星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会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方银星《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东方银星及东方银星其他股东的利益。	2017年4月6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浙江歆/钟仁海	（一）人员独立：1、不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影响上市公司人事任免；2、不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限制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在上市公司任职的人员履行职责；3、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在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4、保证不向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金或者其他报酬；5、保证不会无偿要求上市公司人员为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提供服务；6、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2、保证不会发生干预上市公司资产管理	2024年3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3、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主要机器设备、厂房、专利、非专利技术、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等。</p> <p>（三）业务独立：1、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进行同业竞争；2、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3、保证不会无偿或者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要求上市公司为其提供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4、保证上市公司提供产品服务、业务运营等环节不依赖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5、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于本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6、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7、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实行经营管理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p> <p>（四）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2、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3、保证不会将上市公司资金以任何方式存入本人/本公司及关联方控制的账户；4、保证不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6、保证不会要求上市公司为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法违规提供担保。</p> <p>（五）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不会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机构行使职权进行限制或者施加其他不正当影响；2、保证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3、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机构。</p> <p>本公司/本人承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	--	---	--	--	--	--	--	--

	解决同业竞争	浙江歆/钟仁海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相同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 2、本公司/本人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本公司/本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上市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同类的业务。 4、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2024年3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浙江歆/钟仁海	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其关联方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2、本公司/本人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3、本公司/本人将促使本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2024年3月20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庚集团/梁衍锋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补充承诺； 3、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0年7月31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庚集团/梁衍锋	此次认购的公司股份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届时有效的有关规定。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是	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0 年 7 月 31 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注：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庚集团所持公司股份 79,929,600 股（66,662,425 股无限售流通股及 13,267,175 股限售流通股）被公开司法处置拍卖，并均已完成过户。前述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由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梁衍锋先生变更为钟仁海先生。详情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3 月 1 日、3 月 2 日、3 月 20 日刊载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处置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处置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2024-009）、《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公司控制权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等相关公告。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对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具体如下：

一、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变化及处理情况

（一）《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宁夏伟中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存在大额逾期现象，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宁夏伟中和陕西伟天款项合计18,649.75万元。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风险评估后按账龄风险组合计提预期信用减值准备186.50万元，中审众环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的评估、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否合理，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二）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变化及处理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2023年末应收宁夏伟中、伟天腾达款项均已回款。

二、带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变化及处理情况

（一）《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

中审众环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描述了中国证监会因庚星股份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而进行立案调查，相关立案调查未形成明确的结果，对公司的可能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带强调事项段说明涉及事项变化及处理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62024001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立案调查尚未有结论性意见。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1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6202400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2023年12月27日，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2、2024年3月13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4〕0067号），公司放弃参股公司武汉敏声增资优先认购权、购买权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未及时就关联交易事项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影响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合理预期，对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姚米娜及时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予以监管警示。

公司收到上述监管部门处罚函件后，高度重视处罚函件提及的事项，认真总结教训，根据处罚函件的要求积极开展整改并逐步落实整改措施，对已落实事项做好长效机制，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公司将以上述整改为契机，督促控股股东、公司及各管理层提高法律意识和规范意识，加强对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监督力度，同时进一步加强财务核算、信息披露、公司治理等工作，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更好地维护和保障投资者权益。

3、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庚集团于2024年6月1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62024011号）。因中庚集团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2024年6月11日，中国证监会决定对中庚集团立案。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原控股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就中庚集团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到，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被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和“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原实际控制人梁衍锋先生存在被人民法院列为“被执行人”和被出示限制消费令的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车辆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1,200.00	486.04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80.00	85.00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4.00	11.76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150.00	60.20
	中庚集团其他关联方	100.00	24.09
	小计		1,654.00
向关联方租赁车位、停车场等商用场地	中庚集团其他下属控股子公司	500.00	94.78
	小计	500.00	94.78
向关联方酒店出差住宿招待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中庚聚龙酒店	150.00	0.00
	上海申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闵行申晨聚龙酒店分公司	0.00	42.48
	福州首开中庚投资有限公司鼓楼聚龙精选酒店分公司	5.00	0.30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2.50	0.00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0.00	1.36
	小计		157.50
合计		2,311.50	806.01

注：1、上表“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与关联方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关联方上海由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和《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该办公场地产权方为上

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公司认定上海由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受中庚集团控制，因此公司认定该办公场所的最终出租方为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3、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该办公场地产权方为关联方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公司认定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受中庚集团控制，因此公司认定该办公场所的最终出租方为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4、中庚集团其他关联方系同受中庚集团控制的关联方，因数量众多，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且实际发生金额较小，单一法人主体发生交易金额未达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披露标准，该等法人主体以同一控制为口径合并列示。

5、上表“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中，截止本期末，公司与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存在80.84万元交易金额尚未支付；与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存在20.07万元交易金额尚未支付。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庚星	房屋	2,732.10	2023/2/22	2026/2/22	-485.04	市场化	/	是	原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上述“租赁资产涉及金额”指上海庚星办公租赁关联方物业使用权资产期末账面原值。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5,267,175	0	-13,267,175	2,000,000	非公开发行	2024年8月28日
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	0	0	13,260,000	13,260,000		
魏巍	0	0	7,175	7,175		
合计	15,267,175	0	0	15,267,175	/	/

注：1、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庚集团所持公司 13,267,175 股限售流通股被公开司法处置拍卖。其中，13,260,000 股限售流通股过户登记到福建瑞善名下；7,175 股限售流通股已过户登记到魏巍名下。

2、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办理上述限售股份解禁手续，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刊载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49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全称)				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5,500,000	55,500,000	24.1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	24,422,425	24,422,425	10.60	13,26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18,239,075	7.9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淑新	7,184,475	7,184,475	3.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海南千瓴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千瓴龙腾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35,400	3,335,400	1.45	0	无	0	其他
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79,929,600	2,000,000	0.87	2,000,000	冻结	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蔡海红	1,851,475	1,851,475	0.8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赤平	1,592,600	1,592,600	0.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慧芳	1,333,755	1,333,755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0,300	1,010,300	0.4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及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500,000
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239,075	人民币普通股	18,239,075
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	11,162,425	人民币普通股	11,162,425
陈淑新	7,184,475	人民币普通股	7,184,475
海南千瓴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千瓴龙腾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35,4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5,400
蔡海红	1,851,475	人民币普通股	1,851,475
王赤平	1,59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2,600
刘慧芳	1,333,755	人民币普通股	1,333,75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300
林晞	9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6,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海歆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	13,260,000	2024年8月28日	0	锁定期36个月
2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0	
3	魏巍	7,17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注：同上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钟仁海
变更日期	2024 年 3 月 18 日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刊载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公司控制权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6) 等相关公告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927,678.57	38,533,927.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813,886.92	27,00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31,259,691.42	184,632,478.43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1,116.77	9,000,000.00
预付款项	七、8	25,997,847.38	255,669.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6,671,482.53	6,898,505.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029,623.19	27,221,151.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457,316.15	6,415,805.06
流动资产合计		193,168,642.93	299,957,537.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4,477,351.72	25,300,988.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5,812,572.35	5,935,473.29
固定资产	七、21	40,770,695.06	25,840,002.02
在建工程	七、22	3,221,351.19	5,059,661.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1,090,407.79	57,008,271.85
无形资产	七、26	4,410,810.22	3,738,166.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889,115.86	3,275,657.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2,159,901.98	33,704,334.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524,904.94	678,755.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357,111.11	160,541,311.95
资产总计		358,525,754.04	460,498,849.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002,375.00	12,002,375.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60,550,404.84	76,207,544.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5,084,849.42	28,128,768.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546,417.40	4,189,197.67
应交税费	七、40	736,337.87	9,539,646.39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238,243.42	14,905,247.51
其中：应付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5,687,898.56	14,614,777.9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476,728.66	4,156,739.90
流动负债合计		104,323,255.17	163,744,296.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486,721.80	2,869,321.8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7,624,455.69	44,002,663.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388,733.4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2,764,057.95	14,239,501.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263,968.88	61,111,486.80
负债合计		157,587,224.05	224,855,783.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30,307,175.00	230,307,1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40,895,993.45	139,069,710.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614.03	12,043.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70,334,243.59	-133,745,863.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0,875,538.89	235,643,065.60
少数股东权益		62,991.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0,938,529.99	235,643,065.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8,525,754.04	460,498,849.23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明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雯瑶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145.26	2,418,232.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48,960,855.24	151,367,188.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5,916.54	589,611.22
流动资产合计		149,668,917.04	154,375,031.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14,477,351.72	105,300,988.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812,572.35	5,935,473.29
固定资产		328.23	872.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174.14	50,266.32
无形资产		342,456.46	370,603.5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659.52	58,161.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706,542.42	111,716,365.26
资产总计		270,375,459.46	266,091,397.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113,702.20	11,106,540.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96,368.18	108,107.68
应交税费		421,648.54	423,652.89
其他应付款		18,610,116.39	12,771,655.83
其中：应付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410.29	35,592.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371,245.60	24,445,549.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416.4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16.45
负债合计		30,371,245.60	24,456,966.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307,175.00	230,307,1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892,443.47	139,066,160.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14.03	12,043.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1,202,018.64	-127,750,947.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0,004,213.86	241,634,43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0,375,459.46	266,091,397.19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明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雯瑶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3,438,081.95	209,413,828.2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23,438,081.95	209,413,828.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6,628,613.32	227,125,952.3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22,027,880.12	205,621,837.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61,261.85	128,958.27
销售费用	七、63	10,567,128.41	2,282,801.46
管理费用	七、64	22,165,879.41	19,243,340.4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1,606,463.53	-150,985.56
其中：利息费用		1,448,130.50	623,416.10
利息收入		-127,480.52	785,218.76
加：其他收益	七、67	50,709.08	12,649.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023,085.10	-1,811,489.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44,490.29	-1,813,027.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44,069.76	826,793.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7,170.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551,667.58	-18,684,171.5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75.04	106,410.9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928,352.33	249,600.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479,744.87	-18,827,360.6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4,644.60	787,755.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74,389.47	-19,615,115.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74,389.47	-19,615,115.7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88,380.57	-19,741,174.5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91.10	126,058.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29.33	9,188.7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29.33	9,188.7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29.33	9,188.7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29.33	9,188.7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579,818.80	-19,605,926.9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593,809.90	-19,731,985.7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91.10	126,058.7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9	-0.08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9	-0.08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明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雯瑶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22,900.94	122,900.94
税金及附加		80.58	918.93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713,052.33	1,860,982.2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818.91	-6,996.50
其中：利息费用		883.58	870.81
利息收入		30,185.49	8,676.81
加：其他收益		2,549.75	3,244.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644,490.29	-1,813,027.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44,490.29	-1,813,027.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0,155.48	-3,787,588.4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915.54	249,6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1,071.02	-4,037,188.43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1,071.02	-4,037,188.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1,071.02	-4,037,188.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29.33	9,188.7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29.33	9,188.7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29.33	9,188.7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56,500.35	-4,027,999.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	-0.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	-0.018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明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雯瑶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6,549,691.85	264,470,398.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1.68	379,381.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78,717.73	3,988,95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829,201.26	268,838,731.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3,147,352.06	154,048,727.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95,852.65	11,457,183.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3,946.03	2,252,209.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355,873.28	23,066,80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763,024.02	190,824,92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3,822.76	78,013,80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62,641.75	283,32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5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02.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62,641.75	21,853,628.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0,041.75	-21,853,628.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444,48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3,483.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431.52	12,993,420.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871,43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5,867.72	12,993,420.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615.61	-12,993,420.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06,248.90	43,166,756.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33,927.47	60,617,89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27,678.57	103,784,648.07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明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雯瑶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39.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7,050.19	2,008,67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7,050.19	2,012,116.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9,899.90	802,380.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58	16,506.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296.32	1,587,09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276.80	2,405,98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3,773.39	-393,864.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9,78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72.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2.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6,087.41	-393,864.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8,232.67	1,207,634.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145.26	813,769.96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明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雯瑶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0,307,175.00				139,069,710.26		12,043.36				-133,745,863.02		235,643,065.60		235,643,06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0,307,175.00				139,069,710.26		12,043.36				-133,745,863.02		235,643,065.60		235,643,065.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6,283.19		-5,429.33				-36,588,380.57		-34,767,526.71	62,991.10	-34,704,535.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29.33				-36,588,380.57		-36,593,809.90	13,991.10	-36,579,81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26,283.19								1,826,283.19	49,000.00	1,875,283.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	49,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26,283.19								1,826,283.19	1,826,283.1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0,307,175.00				140,895,993.45		6,614.03				-170,334,243.59		200,875,538.89	62,991.10	200,938,529.99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0,307,175.00				138,384,069.91		9,692.85				-82,250,519.69		286,450,418.07	34,440,252.48	320,890,670.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0,307,175.00			138,384,069.91	9,692.85			-82,250,519.69	286,450,418.07	34,440,252.48		320,890,670.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49.98	9,188.79			-19,741,174.56	-19,728,435.79	-34,440,252.48		-54,168,688.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88.79			-19,741,174.56	-19,731,985.77	126,058.78		-19,605,926.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49.98					3,549.98	-21,572,890.76		-21,569,340.7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549.98						3,549.98	-21,572,890.76	-21,569,340.78	
(三) 利润分配											-12,993,420.50	-12,993,420.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93,420.50	-12,993,420.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0,307,175.00			138,387,619.89	18,881.64				-101,991,694.25	266,721,982.28			266,721,982.28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明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雯瑶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0,307,175.00				139,066,160.28		12,043.36			-127,750,947.62	241,634,431.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0,307,175.00				139,066,160.28		12,043.36			-127,750,947.62	241,634,431.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26,283.19		-5,429.33			-3,451,071.02	-1,630,217.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29.33			-3,451,071.02	-3,456,500.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826,283.19						1,826,283.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26,283.19						1,826,283.19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0,307,175.00				140,892,443.47		6,614.03			-131,202,018.64	240,004,213.86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0,307,175.00				138,384,069.91		9,692.85			-120,025,116.04	248,675,821.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0,307,175.00				138,384,069.91		9,692.85			-120,025,116.04	248,675,821.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88.79			-4,037,188.43	-4,027,999.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188.79			-4,037,188.43	-4,027,999.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0,307,175.00				138,384,069.91		18,881.64			-124,062,304.47	244,647,822.08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明媚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雯瑶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概况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注册地位于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为人民币23,030.7175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000169997985C。公司总部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中庚环球创意中心1号楼33层。公司证券简称为“庚星股份”，证券代码为“600753”。

2、历史沿革

(1)公司于1996年6月7日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6)6号文批准由河南冰熊制冷工业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募集设立，设立时公司名称为“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8,000万股，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1996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根据公司1998年3月11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实施了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总股本由设立时的8,000万股增加到12,800万股。2007年10月9日，公司名称经批准由“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根据公司2019年5月10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由“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由“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99号悦华大酒店25层”变更为“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

(4)根据公司2020年4月17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总股本由12,800万股增加到17,920万股。根据公司2021年4月21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总股本由17,920万股增加到21,504万股。

(5)根据2020年9月2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80号），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完成对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6.25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4,429,804.98元后，新增注册资本15,267,175.00元，增加资本公积80,303,016.27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30,307,175.00元。

(6)根据公司2023年2月22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由“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1) 主要经营范围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灯具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充电桩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造林；森林经营和管护；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森林固碳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属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化工产

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器辅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保税油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原油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充电桩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动车充电销售；停车场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洗车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主要从事煤炭、焦炭等煤化工品的贸易，电动汽车充电服务，所属行业为批发及零售业。

4、母公司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钟仁海。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收入”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超过期末资产总额的 0.5% 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超过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10% 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收入或总资产的 1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

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8)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9)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0)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11)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2)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属于“低风险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

③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款项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款项合并计算。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承兑人信用风险较小的应收银行承兑票据。

④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款项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款项合并计算。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关联方款项、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员工借款、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 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金融工具”及附注“金融资产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款项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款项合并计算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关联方款项、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员工借款、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17.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金融资产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19.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

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长期资产减值”。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5-30	3.00	3.88-3.23
充电场站资产	平均年限法	5-15	3.00	6.47-19.4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8-12	3.00	12.13-8.08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4	3.00	16.17-6.93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4	3.00	16.17-6.93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其中充电桩业务在建工程在联合验收通过时结转为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

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用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

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焦炭、煤等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验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90 天以内，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提供电动汽车充电服务，一般服务时间较短，在客户完成电动汽车充电服务时确认收入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

（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40,000元的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福州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福建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共青城星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星庚（宁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庚云（滕州）出行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庚云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庚云互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杭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0号，以下简称财税10号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10	
银行存款	14,905,355.4	38,514,503.82
其他货币资金	21,413.17	19,423.6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4,927,678.57	38,533,927.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13,886.92	27,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小计	2,813,886.92	27,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813,886.92	27,000,000.00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584,809.07	2,813,886.9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584,809.07	2,813,886.9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32,585,546.88	186,497,452.96
1年以内小计	132,585,546.88	186,497,452.96
1至2年		23,410.72
2至3年	23,410.72	
3年以上	81,866.86	81,866.86
小计	132,690,824.46	186,602,730.54
减：坏账准备	1,431,133.04	1,970,252.11
合计	131,259,691.42	184,632,478.4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277.58	0.08	105,277.58	100.00		105,277.58	0.06	105,277.5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585,546.88	99.92	1,325,855.46	1.00	131,259,691.42	186,497,452.96	99.94	1,864,974.53	1.00	184,632,478.43
其中：										
账龄组合	132,585,546.88	99.92	1,325,855.46	1.00	131,259,691.42	186,497,452.96	99.94	1,864,974.53	1.00	184,632,478.43
低风险组合										
合计	132,690,824.46	/	1,431,133.04	/	131,259,691.42	186,602,730.54	/	1,970,252.11	/	184,632,478.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西继迅达(许昌)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71,090.00	100	长期挂账
湖北周昌正信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23,410.72	23,410.72	100	难以收回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3,540.13	100	长期挂账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4,165.00	100	长期挂账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2,891.73	100	长期挂账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100	长期挂账
合计	105,277.58	105,277.58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2,585,546.88	1,325,855.46	1.00
合计	132,585,546.88	1,325,855.4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基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的计量方法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864,974.53	105,277.58	1,970,252.1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39,119.07		539,119.0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325,855.46	105,277.58	1,431,133.0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05,277.58					105,277.58
组合计提	1,864,974.53		539,119.07			1,325,855.46
合计	1,970,252.11		539,119.07			1,431,133.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同受一方控制的单位1合并	132,467,304.53		132,467,304.53	99.94	1,324,673.04
其中：单位1-1	106,268,956.30		106,268,956.30	87.51	1,062,689.55
单位1-2	26,198,348.23		26,198,348.23	12.43	261,983.48
单位2	118,242.35		118,242.35	0.04	1,182.42
单位3	71,090.00		71,090.00	0.01	71,090.00
单位4	23,410.72		23,410.72	0	23,410.72
单位5	4,165.00		4,165.00	0	4,165.00
合计	132,684,212.60		132,684,212.60	99.99	1,424,521.1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116.77	9,00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11,116.77	9,000,00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9,000,000.00		8,988,883.23		11,116.77	
应收账款						
合计	9,000,000.00		8,988,883.23		11,116.77	

(8).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997,847.38	100.00	255,669.57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5,997,847.38	100.00	255,669.5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1	25,598,568.86	98.46
单位2	137,614.68	0.53
单位3	107,559.32	0.41
单位4	91,055.87	0.35
单位5	26,690.80	0.10

合 计	25,961,489.53	99.86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71,482.53	6,898,505.38
合计	6,671,482.53	6,898,505.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915,871.94	5,118,142.20
1年以内小计	1,915,871.94	5,118,142.20
1至2年	3,943,492.75	1,881,532.27
2至3年	56,175,000.00	55,275,000.00
3年以上	11,541,097.22	11,532,760.98
小计	73,575,461.91	73,807,435.45
减：坏账准备	66,903,979.38	66,908,930.07
合计	6,671,482.53	6,898,505.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各类押金、保证金	4,598,851.62	4,685,710.82
员工往来、备用金	4,501.23	42,895.79
代垫医社保等	2,519.00	19,911.72
其他往来	68,969,590.06	69,058,917.12
小计	73,575,461.91	73,807,435.45
减：坏账准备	66,903,979.38	66,908,930.07
合计	6,671,482.53	6,898,505.3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592.48		66,901,337.59	66,908,930.0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950.69			4,950.6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641.79		66,901,337.59	66,903,979.3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66,901,337.59					66,901,337.59
组合计提	7,592.48		4,950.69			2,641.79
合计	66,908,930.07		4,950.69			66,903,979.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1	55,275,000.00	75.13	往来款	2-3年	55,275,000.00
单位2	2,817,751.08	3.83	押金	1-2年	
单位3	1,650,000.00	2.24	往来款	3年以上	1,650,000.00
单位4	1,524,134.00	2.07	往来款	3年以上	1,524,134.00
单位5	1,489,575.10	2.02	往来款	3年以上	1,489,575.10
合计	62,756,460.18	85.30	/	/	59,938,709.1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发出商品				24,952,301.88		24,952,301.88
库存商品	2,029,623.19		2,029,623.19	2,268,849.49		2,268,849.4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029,623.19		2,029,623.19	27,221,151.37		27,221,151.3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8,900,786.78	4,796,316.58
预缴税费	0	131,181.53
待摊费用及其他	556,529.37	1,488,306.95
合计	9,457,316.15	6,415,805.0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	25,300,988.15			-2,644,490.29	-5,429.33				1,826,283.19	24,477,351.72
小计	25,300,988.15			-2,644,490.29	-5,429.33				1,826,283.19	24,477,351.72
合计	25,300,988.15			-2,644,490.29	-5,429.33				1,826,283.19	24,477,351.7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01,833.99			7,601,83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601,833.99			7,601,833.9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66,360.70			1,666,360.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900.94			122,900.94
(1) 计提或摊销	122,900.94			122,900.9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789,261.64			1,789,261.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12,572.35			5,812,572.35
2. 期初账面价值	5,935,473.29			5,935,473.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4	459,096.57	权证办理中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10	1,309,992.69	权证办理中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17	426,870.34	权证办理中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24	1,033,623.59	权证办理中
天仙湖菜茵半岛一期 4 号楼 1-2	1,593,845.36	权证办理中
天仙湖菜茵半岛一期 4 号楼 1-3	989,143.80	权证办理中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770,695.06	25,840,002.0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770,695.06	25,840,002.02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充电场站资产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03,720.65	650,843.09	2,068,656.16		27,023,21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842,123.69	106,046.92	71,288.08		17,019,458.69
(1) 购置		106,046.92	71,288.08		177,335.00
(2) 在建工程转入	16,842,123.69				16,842,123.6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3,212.42		83,212.42
(1) 处置或报废			83,212.42		83,212.42
4. 期末余额	41,145,844.34	756,890.01	2,056,731.82		43,959,466.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35,570.52	314,679.52	332,967.84		1,183,217.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63,503.25	41,650.08	152,355.38		2,057,508.71
(1) 计提	1,863,503.25	41,650.08	152,355.38		2,057,508.71
3. 本期减少金额			51,955.48		51,955.48
(1) 处置或报废			51,955.48		51,955.48
4. 期末余额	2,399,073.77	356,329.60	433,367.74		3,188,771.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746,770.57	400,560.41	1,623,364.08		40,770,695.06
2. 期初账面价值	23,768,150.13	336,163.57	1,735,688.32		25,840,002.0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13,967.10	4,035,629.14
工程物资	907,384.09	1,024,032.22
合计	3,221,351.19	5,059,661.36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泉州宇祥大厦站	662,986.23		662,986.23			
福州金强房屋公园站	422,272.41		422,272.41	169,049.76		169,049.76
漳州龙士工业园二期	336,974.53		336,974.53			
泉州新兴大厦站	234,461.64		234,461.64			
上海青浦白鹤政府服务中心	230,645.56		230,645.56			
泉州水头金明石材城站	184,428.02		184,428.02	193,808.48		193,808.48
上海浦东新区绿地教育园区站	157,079.64		157,079.64	293,489.69		293,489.69
上海奉贤术界站	45,553.14		45,553.14			
漳州龙士工业园一期	39,565.93		39,565.93	817.86		817.86
上海嘉定深城投站				905,348.10		905,348.10
上海丰明工贸站				540,967.03		540,967.03
上海联仲都悦汇站				464,489.21		464,489.21
漳州联东U谷站				413,146.01		413,146.01
福州香江枫景站				401,646.21		401,646.21

杭州 JWK 聚才大厦站				220,739.72		220,739.72
泉州万璟城充电站				191,956.96		191,956.96
上海中庚漫游城站				103,946.90		103,946.90
上海锦江建国宾馆站				52,493.84		52,493.84
上海青浦诸光路站				39,612.80		39,612.80
福州聚龙酒店站				34,656.63		34,656.63
丁兰广场站				9,459.94		9,459.94
合计	2,313,967.10		2,313,967.10	4,035,629.14		4,035,629.1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907,384.09		907,384.09	1,024,032.22		1,024,032.22
合计	907,384.09		907,384.09	1,024,032.22		1,024,032.22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862,402.97	67,862,402.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13,434.89	11,713,434.89
其中：新增租赁	11,713,434.89	11,713,434.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79,611.34	10,379,611.34
其中：处置	10,379,611.34	10,379,611.34
4. 期末余额	69,196,226.52	69,196,226.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854,131.12	10,854,131.12
2. 本期增加金额	7,780,575.73	7,780,575.73
(1) 计提	7,780,575.73	7,780,575.73
3. 本期减少金额	528,888.12	528,888.12
(1) 处置	528,888.12	528,888.12
4. 期末余额	18,105,818.73	18,105,818.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090,407.79	51,090,407.79
2. 期初账面价值	57,008,271.85	57,008,271.8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96,094.81	4,596,09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4,150.96	1,034,150.96
(1) 购置				1,034,150.96	1,034,150.9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630,245.77	5,630,245.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57,928.10	857,928.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61,507.45	361,507.45
(1) 计提				361,507.45	361,507.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19,435.55	1,219,435.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10,810.22	4,410,810.22
2. 期初账面价值				3,738,166.71	3,738,166.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3,233,580.89	0.00	361,635.30	0.00	2,871,945.59
咨询服务费用	42,077.05	0.00	24,906.78	0.00	17,170.27
合计	3,275,657.94	0.00	386,542.08	0.00	2,889,115.86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58,369,302.16	14,592,621.14	58,914,554.34	14,728,638.56
可抵扣亏损	17,530,165.47	4,382,245.76	17,528,983.03	4,382,245.76
租赁准则的影响	52,740,140.33	13,185,035.08	58,373,801.88	14,593,450.47
合计	128,639,607.96	32,159,901.98	134,817,339.25	33,704,334.7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租赁准则的影响	51,056,231.80	12,764,057.95	56,958,005.53	14,239,501.3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51,056,231.80	12,764,057.95	56,958,005.53	14,239,501.3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994,038.13	10,011,636.75
可抵扣亏损	85,225,187.55	48,742,934.02
合计	95,219,225.68	58,754,570.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年	3,322,178.59	3,322,178.59	
2027年	1,943,318.48	1,943,318.48	
2028年	43,477,436.95	43,477,436.95	
2029年	36,482,253.53		
合计	85,225,187.55	48,742,934.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0、其他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系统预付款	524,904.94		524,904.94	678,755.84		678,755.84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合计	524,904.94		524,904.94	678,755.84		678,755.84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贴现未终止确认票据		10,000,000.00
应付利息	2,375.00	2,375.00
信用借款		
合计	2,002,375.00	12,002,375.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7,397,247.87	44,087,956.09
运费	13,422,710.77	20,020,826.44
工程设备款	14,872,654.61	10,326,317.10
其他服务费用	4,857,791.59	1,772,444.39
合计	60,550,404.84	76,207,544.0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538,935.56	未结算
单位 2	1,020,688.15	未结算
单位 3	653,430.00	未结算
单位 4	608,599.79	未结算
单位 5	473,750.23	未结算
合计	4,295,403.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062,162.04	28,081,906.74
服务款	22,687.38	46,861.68
合计	5,084,849.42	28,128,768.4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1	4,951,327.43	合同纠纷未结算
合计	4,951,327.43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4).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33,499.90	17,284,484.93	19,120,673.33	1,997,311.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5,697.77	1,852,636.95	2,034,992.68	173,342.04
三、辞退福利		1,786,618.86	1,410,855.00	375,763.8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189,197.67	20,923,740.74	22,566,521.01	2,546,417.40

(5).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49,450.66	14,784,688.62	16,395,090.07	1,839,049.21
二、职工福利费		386,907.42	386,907.42	
三、社会保险费	214,047.24	1,171,072.89	1,298,903.84	86,216.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349.98	1,092,234.43	1,175,303.34	65,281.07
工伤保险费	5,566.03	32,689.05	36,342.66	1,912.42
生育保险费	60,131.23	46,149.41	87,257.84	19,022.80
四、住房公积金	170,002.00	941,816.00	1,039,772.00	72,04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833,499.90	17,284,484.93	19,120,673.33	1,997,311.50

(6).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4,919.61	1,796,665.51	1,975,842.62	165,742.50
2、失业保险费	10,778.16	55,971.44	59,150.06	7,599.5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55,697.77	1,852,636.95	2,034,992.68	173,342.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646.87	7,837,805.60
城建税	482.34	237,813.63
企业所得税	35.73	32,246.98
房产税	404,009.87	404,009.87
个人所得税	246,748.86	466,322.51
印花税	74,931.85	372,522.7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482.35	188,925.08
合计	736,337.87	9,539,646.3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15,512.51	7,882,516.60
合计	14,238,243.42	14,905,247.51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7,022,730.91	7,022,730.91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	189,928.69	352,769.42
资金往来款及其他押金保证金	6,823,658.64	7,273,434.97
预提费用	201,925.18	243,279.71
员工往来	-	13,032.50
合计	7,215,512.51	7,882,516.6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775,000.00	未结算
单位 2	1,700,460.76	未结算
单位 3	450,000.00	未结算
单位 4	400,000.00	未结算
单位 5	262,000.00	未结算
合计	4,587,460.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78,496.42	196,630.74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109,402.14	14,418,147.18
合计	15,687,898.56	14,614,777.9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62,841.74	3,656,739.90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转回	2,813,886.92	500,000.00
合计	3,476,728.66	4,156,739.9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60,621.80	3,060,621.80
应付利息	4,596.42	5,330.7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578,496.42	196,630.74
合计	2,486,721.80	2,869,321.8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9,563,145.28	66,341,027.3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829,287.45	7,920,216.5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109,402.14	14,418,147.18
合计	37,624,455.69	44,002,663.61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388,733.44		对未决诉讼进行了合理预计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388,733.4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0,307,175.00						230,307,175.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6,846,833.74			96,846,833.74
其他资本公积	42,222,876.52	1,826,283.19		44,049,159.71
合计	139,069,710.26	1,826,283.19		140,895,993.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增加 1,826,283.19 元，为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溢价增资，以及因增资导致本公司持有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被动稀释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43.36					-5,429.33		6,614.0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43.36					-5,429.33		6,614.0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043.36					-5,429.33		6,614.03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3,745,863.02	-82,250,519.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3,745,863.02	-82,250,519.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588,380.57	-19,741,174.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334,243.59	-101,991,694.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3,343,765.29	221,904,979.18	209,413,828.23	205,498,936.87
其他业务	94,316.66	122,900.94		122,900.94
合计	223,438,081.95	222,027,880.12	209,413,828.23	205,621,837.8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贸易业务	213,374,136.79	210,236,570.49	209,413,828.23	205,498,936.87
充电服务	9,782,108.33	11,642,936.99		
其他业务	281,836.83	148,372.64		122,900.94
合计	223,438,081.95	222,027,880.12	209,413,828.23	205,621,837.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715.40	7,166.2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43,679.43	5,286.93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72,149.39	116,505.05
其他	1,717.63	
合计	261,261.85	128,958.2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059,095.34	1,992,315.17
服务费	276,313.21	
业务招待费	63,599.80	85,700.92
折旧与摊销	1,191.71	110,281.56
交通差旅费	61,026.68	85,063.99
行政办公费	792.08	2,194.54
其他	105,109.59	7,245.28
合计	10,567,128.41	2,282,801.4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067,287.23	11,206,966.84
租赁费	180,952.95	243,622.64
交通差旅费	593,519.46	194,564.65
行政办公费	127,280.90	326,242.09
业务招待费	821,796.41	1,082,807.83
咨询服务费	1,871,213.91	1,840,012.74
折旧费及摊销	5,850,907.29	3,398,557.39
物业水电费	1,065,049.78	580,546.49
装修费	540,095.63	370,019.73
其他	47,775.85	
合计	22,165,879.41	19,243,340.4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48,130.50	623,416.10
减：利息收入	-127,480.52	785,218.76
加：银行手续费	30,852.51	10,817.10
合计	1,606,463.53	-150,985.5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	
个税返还手续费	40,709.08	12,649.00
合计	50,709.08	12,649.0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4,490.29	-1,813,027.7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7,077.81	1,538.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241,517.00	
合计	-3,023,085.10	-1,811,489.6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39,119.07	683,769.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950.69	143,023.8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544,069.76	826,793.2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	67,170.05	
合计	67,17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047.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047.9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0,000.00	
其他	275.04	2,363.00	275.04
合计	275.04	106,410.91	275.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42.52		2,342.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42.52		2,342.5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49,600.02	
预计负债	388,733.44		388,733.44
违约金及滞纳金	537,276.37		537,276.37

合计	928,352.33	249,600.02	928,352.33
----	------------	------------	------------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655.23	612,024.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989.37	175,730.92
合计	94,644.60	787,755.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479,744.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19,936.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973.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990.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20,563.38
所得税费用	94,644.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款项	148,508.75	3,201,100.49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6,746.64	785,426.13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收到的现金	53,462.34	2,424.89

合计	278,717.73	3,988,951.51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款项	348,800.00	16,938,513.11
经营费用、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6,626,816.82	5,867,668.03
营业外支出支付的现金	349,403.95	249,600.02
手续费支出	30,852.51	11,024.47
合计	7,355,873.28	23,066,805.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丧失的现金净额		302.61
合计		302.6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低等级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6,444,483.33	
合计	6,444,483.3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用	5,871,436.20	
合计	5,871,436.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574,389.47	-19,615,115.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544,069.76	-826,793.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57,508.71	166,956.04
使用权资产摊销	7,780,575.73	3,246,910.92
无形资产摊销	361,507.45	94,971.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6,542.08	338,377.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170.05	-24,047.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2.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06,463.53	150,985.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23,085.10	1,811,48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4,432.81	175,730.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75,443.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91,528.18	17,129,128.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090,703.70	160,126,286.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317,439.85	-84,761,074.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3,822.76	78,013,805.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927,678.57	103,784,648.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533,927.47	60,617,891.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06,248.90	43,166,756.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927,678.57	38,533,927.47
其中：库存现金	91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905,355.40	38,514,503.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413.17	19,423.6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27,678.57	38,533,927.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2024 年度 1-6 月合计金额 124,675.13 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2024 年 1-6 月合计金额 266,881.73 元，计入管理费用-租赁费、汽车费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6,140,602.7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共青城星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经共青城市行政审批局核准注销；

公司全资子公司星庚（宁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注销。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40,000,000	宁波	商品销售	100		设立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0	上海	商品销售		100	设立
福州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	50,000,000	福州	商品销售		100	设立
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50,000,000	宁波	商品销售		100	设立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30,000,000	上海	新能源销售	100		设立
杭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	5,000,000	杭州	新能源销售		100	设立
上海庚云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20,000,000	上海	新能源销售	100		设立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	10,000,000	福州	新能源销售	100		设立
福建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10,000,000	福州	数据服务	100		设立
上海庚云互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0	上海	信息服务	100		设立
庚云（滕州）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枣庄	100,000	枣庄	信息服务		51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技术开发	2.02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具有向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派遣一名董事的权利，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1,903,967.52		103,947,836.45	
非流动资产	382,167,355.38		366,855,483.24	
资产合计	664,071,322.90		470,803,319.69	
流动负债	118,717,398.38		30,448,218.05	
非流动负债	58,215,004.29		7,748,629.92	
负债合计	176,932,402.67		38,196,847.97	
少数股东权益	-21,785.42		24,545.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87,160,705.65		432,581,925.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832,364.52		9,256,294.8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477,351.72		25,300,988.1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783,624.18		0.00
净利润		-131,025,629.85		-82,704,188.0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69,005.07		75,799.03
综合收益总额		-131,294,634.92		-82,628,389.0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0,000.00	80,000.00
合计	10,000.00	80,000.00

其他说明：

注：本期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系就业补贴。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2、信用风险

2023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和附注七、9的披露。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含利息）	2,002,375.00		
应付账款	48,721,051.12	722,812.86	11,106,540.86
其他应付款	1,713,947.30	62,306.31	12,461,989.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15,687,898.56		

长期借款（含利息）		2,486,721.80	
租赁负债		22,426,115.06	15,198,340.63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应收款项融资			11,116.77	11,116.77
(1) 应收票据			11,116.77	11,116.77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116.77	11,116.7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嘉兴	贸易	10,000	24.10	24.1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24年3月，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庚集团所持公司股份79,929,600股（66,662,425股无限售流通股及13,267,175股限售流通股）被公开司法处置拍卖，并均已完成过户。前述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由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梁衍锋先生变更为钟仁海先生。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钟仁海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中凯润贸易有限公司	过去一年内对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中凯润控股子公司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中凯润控股子公司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福州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中庚聚龙酒店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福州首开中庚投资有限公司鼓楼聚龙精选酒店分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上海申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闵行申晨聚龙酒店分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上海申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福州元创置业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上海由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

其他说明

2023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星庚以现金收购星庚凯润少数股东宁波中凯润持有的40.00%股权。宁波中凯润为12个月内对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宁夏伟中、伟天腾达为宁波中凯润控股子公司。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将宁波中凯润、宁夏伟中、伟天腾达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焦炭	0.00			77,684,052.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焦煤	94,713,134.57	51,203,566.50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焦煤	72,896,245.86	15,978,708.1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由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10,018.87				4,082,655.00	3,470,257.00	369,963.52	386,604.63	-4,222,953.48	26,107,992.80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由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展厅					323,140.00		34,527.95		-313,148.22	
福建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58,571.43				61,500.00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100,333.76			437,455.20	109,363.80	107,561.14		-504,676.32	
福州元创置业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29,400.00		2,446.24		-23,806.32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房产	13,601.89				18,250.20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申庚实业发展有限	车辆	213,920.99	157,965.80			167,443.75					

公司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车位			124,675.13		25,000.00		9,050.90		-25,335.42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车位					180,000.00	180,000.00	114,339.12		-259,000.92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车位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报告期末，公司承租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位于福州红鼎天下写字楼的停车场地，公司承租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位于福州香江万里小区的停车场地，公司承租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位于福州财富天下写字楼的停车场地，公司承租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位于福州聚龙酒店的停车场地，因为租金不固定，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公司承租上海申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汽车，属于短期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

注 2：报告期无新增的关联租赁，增加的使用权资产本期发生额为负数系各租赁的本期折旧金额。

注 3：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与关联方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关联方上海由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和《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该办公场地产权方为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该办公场地产权方为关联方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1.88	432.24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中庚聚龙酒店	住宿餐饮服务		402,363.65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住宿餐饮服务		1,592.92
福州首开中庚投资有限公司鼓楼聚龙精选酒店分公司	住宿餐饮服务	3,025.00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住宿餐饮服务	13,572.80	
上海申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闵行申晨聚龙酒店分公司	住宿餐饮服务	424,822.07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物业及水电费	836,359.42	539,598.17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及水电费	121,401.33	1,698.11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198,348.23	261,983.48	23,194,500.05	231,945.00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106,268,956.30	1,062,689.55	163,302,952.91	1,633,029.53
合计		132,467,304.53	1,324,673.04	186,497,452.96	1,864,974.53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041.70		22,067.70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3,037,759.08		3,037,759.08	
	福建庚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18,727.60		218,727.60	
	上海申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0.00		55,814.58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		35,259.96	
合计		3,281,528.38		3,369,628.92	
其他流动资产：					
	福建庚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00,333.76	
合计				100,333.7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52,367.44	134,378.36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8,350.73	34,138.60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18,927.26	7,980.70
	福建庚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09,363.80	
	上海由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67,694.49	
合计		1,546,703.72	176,497.66
其他应付款：			
	上海申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闵行申晨聚龙酒店分公司	60,745.00	78,811.00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98,814.66	
	福州首开中庚投资有限公司鼓楼聚龙精选酒店分公司	85.00	
	上海申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9,541.67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732.46	
合计		227,918.79	78,811.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前期，本集团之子公司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起诉上海南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要求对方全额退还货款 55,275,000.00 元。由于案件涉及单位较多，交易较为复杂，2023 年 4 月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将该案件移送公安机关依法处理，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相关案件未取得进一步重大进展。

2、2024 年 4 月 11 日，本集团收到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人民法院寄来的诉讼案件材料。大同市百旺通煤炭销售有限公司起诉本集团子公司之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要求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煤款 3,143,354.12 元及诉讼费等费用。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该案件本集团提出的管辖权异议已二审裁定驳回大同市百旺通煤炭销售有限公司起诉。

3、2024年6月14日，本集团收到乐平市人民法院寄来的诉讼案件材料，江西聚龙翊邦科技有限公司向乐平市人民法院起诉本集团子公司之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要求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煤款 6,049,030.51 元及诉讼费等费用。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已提出管辖权异议，乐平市人民法院裁定将本案件移送至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审理，尚未判决。

4、2024年6月18日，本集团收到乐平市人民法院寄来的诉讼案件材料，江西晋景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乐平市人民法院起诉本集团子公司之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要求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煤款 3,107,626.60 元及诉讼费等费用。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集团已提出管辖权异议，乐平市人民法院裁定将本案件移送至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审理，尚未判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

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2024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共计公开司法处置拍卖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庚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 79,929,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71%。前述司法处置拍卖已全部竞买成交。本次权益变动后，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5,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公司控股股东由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梁衍锋先生变更为钟仁海先生。

2. 证监会立案事项

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62024001 号）。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调查，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该立案调查未形成结论，对公司的可能影响程度无法估计。

3.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发生变更

经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海歆自行召集，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召开，经审议表决，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发生变更。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81,866.86	81,866.86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减：坏账准备	81,866.86	81,866.86
合计	-	-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866.86	100	81,866.86	100		81,866.86	100	81,866.86	1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合计	81,866.86	/	81,866.86	/		81,866.86	/	81,866.8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继迅达（许昌）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71,090.00	100	长期挂账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3,540.13	100	长期挂账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4,165.00	100	长期挂账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2,891.73	100	长期挂账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100	长期挂账
合计	81,866.86	81,866.86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1,866.86	81,866.8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81,866.86	81,866.8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计提	81,866.86					81,866.86
合计	81,866.86					81,866.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71,090.00		71,090.00	86.84	71,090.00
单位 2	4,165.00		4,165.00	5.09	4,165.00
单位 3	3,540.13		3,540.13	4.32	3,540.13
单位 4	2,891.73		2,891.73	3.53	2,891.73
单位 5	180		180	0.22	180
合计	81,866.86		81,866.86	100	81,866.8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8,960,855.24	151,367,188.04
合计	148,960,855.24	151,367,188.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53,072,519.00	20,637,188.04
1年以内小计	53,072,519.00	20,637,188.04
1至2年		
2至3年	95,880,000.00	110,000,000.00
3年以上	9,891,097.22	30,612,760.98
减：坏账准备	9,882,760.98	9,882,760.98
合计	148,960,855.24	151,367,188.0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各类押金、保证金	8,336.24	18,409.04
代垫医社保等	2,519.00	2,779.00
其他往来	158,832,760.98	161,228,760.98
小计	158,843,616.22	161,249,949.02
减：坏账准备	9,882,760.98	9,882,760.98
合计	148,960,855.24	151,367,188.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882,760.98	9,882,760.98
2024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 余额			9,882,760.98	9,882,760.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9,882,760.98					9,882,760.98
合计	9,882,760.98					9,882,760.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6,880,000.00	73.58	往来款	2,100 万为 1 年以内, 9,588 万元为 2-3 年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18,160,000.00	11.43	往来款	1 年以内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13,780,000.00	8.68	往来款	1 年以内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524,134.00	0.96	往来款	3 年以上	1,524,134.00
配件款	1,489,575.10	0.94	往来款	3 年以上	1,489,575.10
合计	151,833,709.10	95.59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000,000.00		9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477,351.72		24,477,351.72	25,300,988.15		25,300,988.15
合计	114,477,351.72		114,477,351.72	105,300,988.15		105,300,988.15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庚云互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90,000,000.00	0.00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武汉敏声新技	25,300,988.15			-2,644,490.29	-5,429.33				1,826,283.19	24,477,351.72	

术有限公司									
小计	25,300,988.15		-2,644,490.29	-5,429.33				1,826,283.19	24,477,351.72
合计	25,300,988.15		-2,644,490.29	-5,429.33				1,826,283.19	24,477,351.7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22,900.94		122,900.94
合计		122,900.94		122,900.9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4,490.29	-1,813,027.7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644,490.29	-1,813,027.78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250.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5,734.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709.08	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6,818.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10,456.9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6	-0.159	-0.1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4	-0.156	-0.15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赵晨晨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8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